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不满足《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公司经营情况、中长期战略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18,704,258.2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39,188.29 元，报告期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402,370.19 元。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不满足《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及新项目建设需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哈尔滨威帝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负，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现状、公司经营情况、中长期战略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技术研发和升级改造等以保障公司经营计划和战略目标的顺利推进，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同时兼顾应对外部风险的必要资金储备，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资金风险。

三、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会董事全票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会监事全票通过该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等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